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富诚达原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2月1日，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布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富诚达原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》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富诚达原股东文忠泽、董小林、张敬明完成增持计划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其内在价值的评估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。
- 2、增持股份性质：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；
- 3、增持数量：三人共计增持 300 万股以上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0%；
- 4、增持方式：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；
- 5、增持价格：不超过人民币 15.00 元/股；
- 6、实施期限：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 60 个交易日内；
- 7、资金安排：增持主体自有或自筹资金。

二、增持实施情况

- 1、增持期间：2018 年 2 月 5 日至 2018 年 2 月 14 日；
- 2、增持方式：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；
- 3、资金来源：自有或自筹资金；
- 4、增持明细：

序号	姓名	增持前持股数（股）	本次增持股份数（股）	成交均价（元/股）	成交金额（元）	本次增持后持股数（股）	本次增持后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1	文忠泽	70,047,364	1,019,348	8.97	9,142,175	71,066,712	4.80%
2	董小林	45,087,959	1,001,000	9.04	9,046,750	46,088,959	3.11%
3	张敬明	45,893,100	1,432,103	9.04	12,944,779	47,325,203	3.20%
合计	---	161,028,423	3,452,451	9.02	31,133,704	164,480,874	11.11%

三、其他事项

- 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规定。
- 2、本次增持完成情况与增持计划相一致。
- 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廿七日